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市长安区第四小学 的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中拓教育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203.5 万元（大写：贰佰零叁万伍仟元），资产总额为 238.8 万元（大写：贰佰叁拾捌万捌仟元），属于 微型企业；
2.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陕西凌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 人，营业收入为 211 万元（大写：贰佰壹拾壹万元），资产总额为 182 万元（大写：壹佰捌拾贰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3.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0 人，营业收入为 1,200.28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万零贰仟捌佰元），资产总额为 3,007.31 万元（大写：叁仟零柒万叁仟壹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4 人，营业收入为 471,346.79 万元（大写：肆拾柒亿壹仟叁佰肆拾陆万柒仟玖佰元），资产总额为 769,693.48 万元（大写：柒拾陆亿玖仟陆佰玖拾叁万肆仟捌佰元），属于 中型企业；
5.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永创教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 人，营业收入为 268 万元（大写：贰佰陆拾捌万元），资产总额为 129 万元（大写：壹佰贰拾玖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6.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温州市华中仪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553 万元（大写：伍佰伍拾叁万元），资产总额为 424.32 万元（大写：肆佰贰拾肆万叁仟贰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7.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向阳花教学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2,180 万元（大写：贰仟壹佰捌拾万元），资产总额为 2,087 万元（大写：贰仟零捌拾柒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8.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新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7 人，营业收入为 3,268.3 万元（大写：叁仟贰佰陆拾捌万叁仟元），资产总额为 2,158.62 万元（大写：贰仟壹佰伍拾捌万陆仟贰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苏远燕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1,688 万元（大写：壹仟陆佰捌拾捌万元），资产总额为 1,229.4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贰拾玖万肆仟元），属于 小型企业；
10.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天津奥普升化工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 人，营业收入为 268.32 万元（大写：贰佰陆拾捌万叁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191.8 万元（大写：壹佰玖拾壹万捌仟元），属于 微型企业；
11.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江西新怡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9 人，营业收入为 2,300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0 万元（大写：壹仟伍佰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2.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慈溪市华徐衡器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 218 万元（大写：贰佰壹拾捌万元），资产总额为 157.9 万元（大写：壹佰伍拾柒万玖仟元），属于 微型企业；

13.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山市锦洋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220万元(大写：贰佰贰拾万元)，资产总额为153万元(大写：壹佰伍拾叁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4.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西真实幻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1,922.9万元(大写：壹仟玖佰贰拾贰万玖仟元)，资产总额为1,125万元(大写：壹仟壹佰贰拾伍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长安四小设备采购项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朗兰实验室装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269.58万元(大写：贰佰陆拾玖万伍仟捌佰元)，资产总额为200.16万元(大写：贰佰万零壹仟陆佰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西安腾达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17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西安腾达新创科技有限公司 2026-08-17 17:33:54